

2.1 项目名称及规划范围

(1) 项目名称

《董家口港城交通体系空间规划及重要道路节点详细规划设计》

(2) 规划范围

一般规划范围：与《青岛市董家口港城总体规划（2012-2030年）》一致，即港城统筹规划范围，包括藏南、海青、大场、泊里、琅琊五个乡镇和青岛琅琊台省级旅游度假区，总面积616平方公里。

重点规划范围：即港城起步区范围，北起小塔山-北山-黄道山一线，南至规划港区南边界，东起龙湾-斋堂岛，西至白马河。总面积284平方公里。

2.2 规划背景和编制必要性

董家口港城作为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承载港口发展的职能，同时也承载产业配套、生活服务、休闲旅游等重要功能。随着近年的建设与发展，董家口港城也越来越成为西海岸新区乃至青岛市城市经济的增长点和广泛关注的重点。尤其伴随近几年董家口港口运量突飞猛进，轨道交通、青连铁路及铁路站场、道路设施等基础设施快速建设，琅琊旅游品质不断提高，区域的整体影响力得到显著提升。伴随着港城发展，疏港交通体系不足、道路网络不完善、公共交通服务不足等问题逐渐凸显出来。因此，需要从交通的综合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角度出发，结合新思想、新条件、新形势，运用新理论、新体系、新技术、新方法，在发展空间和用地空间上予以充分预留控制，更好地解决港城交通问题。通过规划可起到的作用有：

(1) 增强规划的时代先进性和引导的长远性。按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要求，规划应充分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生态绿色交通理念，以海洋强国战略、交通强国战略等战略目标为指引，崭新构建区域综合交通体系，实现以宏观交通强化对外辐射、以中观交通加强组团串联、以微观交通塑造精细与品质的构想。

(2) 构建区域系统完善交通规划体系、深化落实上位规划。《西海岸新区总体规划》和《西海岸新区综合交通规划》已经完成。两项上位规划对董家口港城的用地及交通系统已经有了基本的规划布局内容。而董家口港城面积为284平方公里，从空间尺度来看，已基本与东岸城区290平方公里的面积相当，更需要区域综合交通规划来指导发展建设。另外，《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规范》（GB/T51328-2018）已经颁布，其中的最新技术要求也与以往的交通规划技术要求有比较明显的变化，也需要通过交通专项规划体现该规范的变化内容。

(3) 重点解决现状发展出现的主要交通问题。如董家口港城与外界出口衔接、204国道与滨海大道衔接问题。目前，董家口港城已经初步显现出几方面的交通问题，如疏港交通迅猛增长与通道能力不足的矛盾、G204和滨海大道等重点道路客货混行问题、泊里和琅琊等城区路网结构体系尚不完善、公共交通缺乏分层体系、慢行交通服务品质不足等。这些问题

看似相对独立实则相互关联，需要依病下药、综合施策，避免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问题发生。

(4) 顺应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交通体系新突破。《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首次提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统筹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形成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在这种条件下，城市交通体系也需要结合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落实规划要求，提出并反馈自身的规划诉求与主张。

(5) 整合区域及周边交通资源、优化提升区域交通地位。对于区域港口资源、铁路及公路资源应如何整合和衔接，发挥与周边区域的整体优势。同时，董家口地处西海岸新区及青岛市西南角，如何克服位置劣势、发挥资源优势，这些都必须通过规划予以重点解决。

(6) 明确重要道路节点的形式和控制范围、满足规划管理的需要。结合道路网络规划和节点方案分析，提出道路节点推荐方案，明确道路节点用地控制范围，为城市用地规划管理、审批，以及满足港城长远交通发展要求提供用地保障。

(7) 指导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安排建设时序。围绕疏港交通矛盾解决、区域重点道路网络完善、公交服务便捷性提升等重点问题，确定建设项目、建设时序安排等内容，为区域近期交通建设和发展提供科学合理的依据。

2.3 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

(2) 《城市用地分类和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50220-95)、《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GB/T51328-2018)、《青岛市市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及规划导则(试行)》等相关规范、标准、导则；

(3) 《青岛西海岸新区总体规划(2017-2035年)》、《西海岸新区综合交通规划(2017-2035)》等相关上位规划；

(4) 董家口港城总体规划、相关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市政专项规划；

(5) 其他国家、山东省及青岛市的相关政策法规。

2.4 规划原则

(1) 系统性原则。充分考虑交通系统与产业、绿化、景观等方面的相互关系，保证董家口港城内各系统的统一协调与融合。

(2) 绿色安全原则。加强绿色交通体系的构建，布局适宜的交通安全设施，保证交通系统安全顺畅、绿色环保等功能。

(3) 可操作性原则。加强与相关规划的对接与衔接，规划方案符合国家与地方的政策要求、发展要求和技术要求，具备较强的落地性和实际可操作性，以保障规划的有效性。

(4) 先进性原则。采用较为先进的规划技术手段，保证规划的先进性和前瞻性。

2.5 主要规划内容

（一）交通体系空间规划

（1）现状交通调查与分析

通过现场调研、手机数据采集、网络数据融合等多形式、系统化的交通调研手段，详细掌握区域的用地布局、人口岗位、地形条件、货运及客运出行特征方面，听取相关部门规划设想和建议，剖析问题的症结所在，为进一步的方案制定提供准确的现状依据。

（2）规划解读及趋势分析

深入解读国家、省、市、区的各项政策、规定和规划，并结合国内外港口城市和区域的案例分析，把握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下总体发展方向和趋势，为进一步的方案制定提供科学的规划依据。

（3）交通预测与目标策略

以现状为基础，结合未来发展趋势及区域用地布局、人口和岗位增长情况，构建区域交通模型，对区域的客运交通出行总量、交通出行方式、交通分布和交通分配进行预测；结合港口容量及未来产业等发展趋势，对货运交通总量、货运交通结构、货运交通分布与分配进行预测。为进一步的方案制定提供预测基础和数据支撑。

结合区域特点及未来发展，制定适合区域发展的交通发展策略，指导董家口港城交通未来发展方向。

（4）主要规划方案

规划方案以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管控要求、生产发展要求、生活品质提升要求为导向，合理高效构建港城交通体系，实现交通体系与其他系统的统筹与融合。

1) 区域对外交通及货运系统规划

结合上位规划研究范围内铁路、公路等大型交通设施的布局，进行铁路、道路、海运等多方式对外交通系统规划，做好用地预留，满足对外辐射要求；做好董家口港城与周边城市组团的交通衔接规划，促进与周边区域的互动发展。

依托董家口港，构筑规模适宜的疏港通道，布局或预留控制货运综合服务设施；合理组织疏港交通，划定危险品运输通道和车道，划定城市货运禁行区，保证生产、生活的安全与品质。

2) 公共交通系统规划

以大型枢纽点为核心，以骨架公交网络为轴线，构建多层次、多形式、相对独立的便捷公共交通系统。完善地面常规公交，加强与轨道交通等方式的高效衔接，合理布局公交场站设施、公交专用道体系，研究探索构建海上交通体系，实现多种交通方式间、城乡之间、陆海之间的衔接转换，满足董家口城市客运联系。

3) 城市道路系统规划

结合《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构建完整的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的道路骨干系统重新划分城市道路分级、优化完善道路网络结构；明确道路主体功能，综合考虑公共交通、慢行交通通行及应急救援需要，确定重要道路的横断面形式；对支路发展提出密度及控制要求，对主要道路交叉口进行渠化展宽，适应港城项目建设和整体发展需要。

4) 慢行交通系统规划

围绕泊里、琅琊等城市区域及琅琊台旅游景区，构建步行与自行车通道及一级、二级慢行区；结合慢行交通系统构建，合理布设和预留重要人行过街设施和大型自行车停放设施用地。

5) 客运枢纽系统规划

围绕董家口铁路站、泊里公路客运站等大中型对外客运枢纽、公交枢纽，建立多方式、一体化、高效率的城市客运枢纽体系，合理布局交通衔接设施，预留控制设施用地。

6) 近期交通建设规划

结合董家口港城发展需要及近期重点需要解决的突出交通问题，合理安排道路、公交等近期交通建设项目，明确建设时序，为区域建设提供可靠依据。

(5) 保障措施与建议

对规划实施提出政策、管理、机制、重点问题等相关保障措施，并对进一步发展和下一步各交通子系统的规划提出相关建议。

(二) 重要道路节点详细规划设计

对部分重要高速公路、快速路、主干路等高等级道路以及铁路与道路之间形成相交节点进行详细规划设计，确定规划设计方案和控制界线。依据推荐方案和可能变化，合理确定重要道路的规划控制红线和控制绿线，明确影响方案实施的相关因素规划控制要求，指导控规编制或已批控规的调整，形成重要道路节点详细规划设计方案及红线绿线控制图。需要进行道路节点详细规划设计的重要节点主要为子良山路、港城大道、子信路、中心路、琅琊北路、疏港一路、疏港二路、G204、沈海高速等重要道路沿线节点，包括但不限于：疏港一路-港城大道、疏港一路-子信路、G204-疏港一路、子良山路-琅琊北路、子良山路-港城大道、子良山路-G204、子良山路-子信路、疏港二路-港城大道、疏港二路-贡北路、疏港二路-沈海高速、疏港二路-子信路、琅琊北路-贡东路、琅琊北路-中心路等立交或平面交叉口以及重要道路下穿或上跨疏港铁路、青连铁路的节点。

2.6 成果要求

规划设计成果包括纸质文件及相应的电子规划成果文件。

纸质文件包括说明书、文本、图纸。内容必须清晰完整，文本应准确、完整地阐述设计意图和内容。设计图纸内容必须全面，并提供最终纸质文本 6 套，说明书与文本规格为 A4，图纸为 A3。

电子规划成果文件。提供电子规划成果数据，电子档案数据是与研究纸质成果一一对应的一套完整的档案数据，并提供主要图纸的矢量格式文件。规划成果图形矢量数据应为 CAD 格式。